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22-050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公司因与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沈勇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向乐平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近日公司收到了乐平市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2）赣 0281 民初 484 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因与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沈勇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向乐平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收到了乐平市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赣 0281 民初 48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乐平市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

1、被告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应偿还原告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货款本金人民币 64,243,100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4,825,577 元（按照 2021 年 1 月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年利率 3.85%标准为基础，加计 40%分段计算，暂算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其余违约金应以本金 64,243,100 元为基数，以年利率 5.39%为标准计算至还清之日止。限本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付清。

2、被告沈勇在其持有的江西世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范围内，对被告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欠付原告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货款本金 64,243,100 元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3、驳回原告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如未在上述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则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上列款项到期后，如两被告不自觉履行，原告可在本判决履行期第二日起二年内，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受理费 427,259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人民币 432,259 元，由被告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承担。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已在 2020 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前述重大诉讼涉及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鉴于本判决为一审判决，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暂时无法判断本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如被告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沈勇按照此判决履行给付义务，公司的营运资金将得到补充，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将产生有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江西省乐平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赣 0281 民初 484 号。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1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 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份生猪销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2 年 8 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2022 年 8 月份，公司销售生猪 488.7 万头（其中仔猪销售 30.3 万头），销售收入 116.60 亿元。其中向全资子公司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销售生猪 54.0 万头。

2022 年 8 月份中上旬，公司商品猪价格呈现震荡下行趋势，下旬开始上涨。2022 年 8 月商品猪销售均价 20.94 元／公斤，比 2022 年 7 月份下降 1.83%。

上述销售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月份	生猪销量		销售收入		商品猪价格
	（万头）		（亿元）		（元/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2021 年 8 月	257.3	2,302.0	42.34	491.90	13.92
2021 年 9 月	308.6	2,610.6	42.68	534.57	11.49
2021 年 10 月	525.8	3,136.4	71.01	605.58	11.88
2021 年 11 月	387.4	3,523.9	67.67	673.25	15.96
2021 年 12 月	502.5	4,026.3	77.65	750.90	14.75
2022 年 1-2 月	783.1	783.1	101.62	101.62	12.38
2022 年 3 月	598.6	1,381.7	74.32	175.95	11.67
2022 年 4 月	632.1	2,013.8	79.42	255.36	12.56
2022 年 5 月	586.3	2,600.1	84.09	339.46	14.87
2022 年 6 月	527.9	3,128.0	87.54	426.99	16.53
2022 年 7 月	459.4	3,587.4	104.91	531.90	21.33
2022 年 8 月	488.7	4,076.2	116.60	648.50	20.94

注：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二、风险提示

（一）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如果未来生猪市场价格出现大幅下滑，仍然可能造成公司的业绩下滑。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三）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2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苑南路 3176 号彩讯科技大厦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1,105,8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1,105,8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56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56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经理吴闽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薛梅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18,342	99.8568	87,501	0.143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18,342	99.8568	87,501	0.143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18,342	99.8568	87,501	0.143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060,842	99.9263	45,001	0.073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5,880	15.3606	87,501	84.6394	0	0.0000
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5,880	15.3606	87,501	84.6394	0	0.0000
3	《关于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5,880	15.3606	87,501	84.639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 1-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

律师：王佳、赵朝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2-061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共青城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共青城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7,322,5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关于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5%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其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9 月 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买入公司 17,322,500 股，占公司总股份 5%。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期限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至 2031 年 12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FFPXL5M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15,671,050	4.52%	17,322,500	5%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除本次已披露的权益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322,500 股，成为拥有公司 5%以上股份权益的主体。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2-057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左娟妹女士、左美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4,033,120 股（占本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总股本比例 2.59%）的股东左娟妹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500,000 股（占本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总股本 0.96%）。

持有本公司股份 3,024,840 股（占本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总股本比例 1.94%）的股东左美丰女士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500,000 股（占本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总股本 0.96%）。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晖先生、左笋娥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左娟妹女士、左美丰女士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左娟妹	4,033,120	2.59%
左美丰	3,024,840	1.94%
合计	7,057,960	4.54%

注：（1）总股本以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总股本 155,538,399 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具体安排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左娟妹	1,500,000	0.96%
左美丰	1,500,000	0.96%
合计	3,000,000	1.93%

注：（1）总股本以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总股本 155,538,399 股计算。

（2）表格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是四舍五入导致尾差所致。

4、减持期间及减持方式：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减资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股东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计划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上述股东作出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左娟妹、左美丰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左娟妹女士、左美丰女士严格遵守了所作出承诺，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股东拟减持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左娟妹女士、左美丰女士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2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公告形式发出。

2、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9:15-15:00 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观音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凡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 1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51,005,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082%。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 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49,57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9000%。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433,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082%。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2,198,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332%。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765,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250%。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1,433,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082%。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51,005,6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198,6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105%；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51,003,9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

反对 1,7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196,9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072%；

反对 1,7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51,003,9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

反对 1,7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196,9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072%；

反对 1,7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51,005,6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198,60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105%；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对此议案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的见证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李成龙先生、胡娟女士

3、见证意见：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出席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五日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证券代码：000900　公告编号：2022-035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9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制定《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5 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3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20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 日披露《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公司拟向关联方李红京先生、衣颖斌女士、道合通畯等员工持股平台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道通智能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智能或者标的公司）65%的股权，金额合计 7,962.50 万元。根据本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请公司核实并补充如下事项。

1.关于交易目的。根据公告，本次交易预计产生投资收益 13,4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归母净利润的 30.54%，占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归母净利润的 157.65%。202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3 亿元，同比减少 1.24%；实现归母净利润 0.85 亿元，同比减少 62.96%。另外，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022 年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均涉及营业收入或毛利增长。

请公司：（1）预计若不考虑该项交易，公司本年归母净利润是否大幅下滑或可能为负，并结合交易目的，说明该项交易是否存在增厚公司归母净利润，提升公司业绩的情形；（2）相关关联方承接亏损子公司股权的原因和主要考虑，是否存在上市公司体外的利益输送；（3）员工持股平台承接股权的原因及决策程序，持股员工是否为标的资产员工；（4）标的公司成立以来各季度的营业成本数据，并根据前述数据分布说明标的公司营业成本是否存在在第四季度集中确认的情形；（5）根据标的公司各季度营业成本数据，说明公司本次出售部分股权（将标的公司出表）是否存在降低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营业成本提高公司毛利、从而达到前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目标的目的；（6）对交易产生的业绩及其偶发性做重要提示。

2. 关于交易标的估值。根据公告，2022 年 5 月 31 日标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6,308.82 万元，评估值 6,611.63 万元，评估增值 12,920.45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向标的公司完成剩余实缴出资 5,550 万元。参考前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交易相关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交易对价为 12,250 万元。

请公司：（1）补充对标的公司出资情况、历年来的增资情况，以及在 2022 年 9 月 1 日才完成剩余实缴出资的主要原因及考虑；（2）补充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主要假设、关键参数选取，以及相关评估过程，并说明在标的公司净资产为负的条件下，评估价值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评估增值的具体项目。请评估机构对问题（2）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

3.关于交易标的基本情况。根据公告，交易标的道通智能成立于 2020 年 4 月 8 日。2021 年，标的公司在合并范围内的营业收入为 19.61 万元，净利润为 -10,258.58 万元；2022 年上半年，标的公司在合并范围内的营业收入为 37.62 万元，净利润为 -2,506.03 万元。

请公司：（1）补充标的公司成立以来各年度以及今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结合标的公司业务领域、相关业务目前开展情况以及成本费用归集情况，说明标的公司成立以来营业收入较低，且持续大额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3）补充披露标的业务开展情况，与上市公司业务协同性，转让的目的。

4.关于交易的资金来源。根据公告，交易金额合计为 7,962.50 万元，涉及李红京先生、衣颖斌女士、道合通畯、道合通望以及道合通星。

请公司：（1）补充前述交易对象的资金的具体来源；（2）补充道合通畯、道合通望以及道合通星中涉及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在公司任职情况、拟出资金额。

5.关于交易其他安排。根据公告，交易对手方应于协议生效之日起 3 个月内将股权转让款全额支付予上市公司。

请公司补充说明该交易是否存在将会对交易产生重要影响的其他利益安排，如是否存在回售条款或者业绩对赌条款等。如存在，请公司补充披露。

请保荐机构对上述所有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之前回复我部并披露回函内容。"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管理部的要求，积极就《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2-065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性披露公司短报文芯片测试方案研发成功并进入量产阶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近期已完成全球首颗北斗短报文 SoC 芯片的测试方案开发并进入量产阶段，短报文芯片由战略合作伙伴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研发，公司为该芯片独家提供晶圆级（Chip Probing，以下简称"CP"）测试服务。

● 公司通过模拟北斗卫星信号对芯片的关键参数进行测试，包含信号接收、差分增强、组合导航功能、AGNSS 功能、首次定位时间、灵敏度、精度、多音干扰消除、功耗等；另外，在射频部分对芯片的多频点并行接收，中频 I/Q 输出，ADC 采样性能进行分析与评价。

● 公司本次研发的短报文芯片测试方案在后续量产测试技术服务过程中，不排除未来受市场需求、市场拓展、市场竞争等影响，目前该芯片的测试技术服务对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贡献影响较小，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程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测试方案研发概要及进展情况

公司近期已完成全球首颗北斗短报文 SoC 芯片的测试方案开发并进入量产阶段，短报文芯片由战略合作伙伴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研发，公司为该芯片独家提供晶圆级（Chip Probing，以下简称"CP"）测试服务。

公司已经成功完成北斗短报文 SoC 芯片的测试方案的研发，该测试方案提供导航卫星模拟信号，能模拟提供 3 颗 BDS B1 卫星 +3 颗 GPS L1C/A 卫星信号（卫星信号强度 -133dBm，动态场景速度不高于 2m/S），能够对不同功能的北斗导航芯片的射频和基带功能进行全面测试，同时可满足民用全球多模多频芯片的测试需求。公司通过模拟北斗卫星信号对芯片的关键参数进行测试，包含信号接收、差分增强、组合导航功能、AGNSS 功能、首次定位时间、灵敏度、精度、多音干扰消除、功耗等；另外，在射频部分对芯片的多频点并行接收，中频 I/Q 输出，ADC 采样性能进行分析与评价。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拥有短报文芯片测试解决方案并可提供独家晶圆级量产测试服务，随着该款芯片测试实践推出的"北斗射频基带一体化芯片测试方案"，进一步丰富了公司测试技术服务的类型，满足北斗导航、射频、基带等一系列芯片的测试需求。新技术有助于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地位，服务更多优质客户，预计对公司未来的市场拓展和业绩成长性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研发的短报文芯片测试方案在后续量产测试技术服务过程中，不排除未来受市场需求、市场拓展、市场竞争等影响，目前该芯片的测试技术服务对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贡献影响较小，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程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济南豪迈动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延长存续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 亿元与豪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济南豪迈动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豪迈动力基金"），合伙企业总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豪迈动力基金的存续期限为 7 年，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计算，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二、合伙企业存续期限延长情况

豪迈动力基金目前正处于退出期，因部分项目仍未完成退出，在全面考虑合伙人利益的情况下，同时综合所持标的企业股份的退出进度，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决定，同意延长豪迈动力基金的存续期限至 2023 年 09 月 06 日（即存续期限由 7 年延长